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 第2屆運動員委員會選舉辦法

經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 115 年 7 月 30 日第 1 次選務委員會議通過

第一條	依據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運動員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組織簡則第八條特制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委員會委員人數為5人，由符合資格之運動員同儕選舉產生。選舉結果應經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理事會議審議通過。
第三條	參選人資格： 一、曾經代表我國參加最近3屆帕運及最近2屆亞帕運(其中之一)者，年齡滿18歲(含)以上之本國籍運動員。 二、未曾違反與世界運動禁藥管制規範(WADA Code)相關之情事而受制裁者。
第四條	取得候選人資格與程序： 一、取得至少2張有效連署書者，方具備候選資格。 二、符合資格之參選人名單請參閱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官網。 「2016里約帕運、2018雅加達亞帕運、2020東京帕運、2022杭州亞帕運、2024巴黎帕運之運動員。」 三、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於投票日30天前於本會官網(https://www.ctsod.org.tw/)公告選舉期程(如附件1)及參選人登記表(如附件2)。 四、參選人填妥候選人登記表並於投票日15天前，將登記表及有效個人身分證明文件(身分證或護照)影本，以電子郵件寄至 ctpc1984@gmail.com ，於收到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電子郵件回覆後，始完成參選登記。 五、參選人經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選務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成為本委員會委員候選人。 六、本委員會委員候選人號次以姓、名筆劃順序決定，於投票日5天前於本會官網(https://www.ctsod.org.tw/)公告。

第五條	選舉人資格： 一、曾代表我國參加最近3屆帕拉林匹克運動會至少1屆之運動員且年齡滿18歲(含)以上之本國籍運動員。 二、未曾違反與世界運動禁藥管制規範(WADA Code)相關之情事而受制裁者。 三、符合資格之參選人名單請參閱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官網。 「2016里約帕運、2020東京帕運、2024巴黎帕運之運動員。」
第六條	選舉人投票規定： 一、以本總會核發之選舉票為有效票(須加蓋本總會鋼印及選務委員會戳章)。 二、通訊投票： (一)採無記名限制連記法辦理。 (二)由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寄送紙本選舉票，選舉人將選舉票圈選完畢後，於投票截止日前，以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提供之回郵信封將紙本選舉票親自或委託他人(附委託書,如附件3)，或於投票期間內(以郵戳為憑)，合法送達至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未合法送達者之選票不予計算。 (三)寄送資訊： 1.寄送地址：104703 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1樓(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選務小組收) 2.聯 絡 人：金貴芳 3.聯絡電話：(02)8771-1450 (四)選舉票經送達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後，應即投入票匭，於開票時當場拆封。
第七條	候選人當選規定： 一、本選舉以得票數多寡為序，票數多者為當選。 二、單一運動種類當選委員以2人為限。 三、得票相同者由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選務委員會抽籤決定當選委員。 四、單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

第八條	一、推薦參選人連署書(如附件4)於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官網下載，由連署人簽名連署。 二、參選人須取得至少2張不同連署人之有效連署書。 三、每位連署人至多簽署1張連署書，如同一連署人簽署超過1張連署書，則該連署人之連署書皆屬無效。 四、本會將通知提交無效連署書之參選人，於通知日起至登記截止日內補送連署書，逾期未補件者，視同放棄參選登記。
第九條	如有未盡事宜，依國民體育法、人民團體法、特定體育團體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人民團體選舉罷免辦法及本總會相關章程辦理。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

第 2 屆運動員委員會委員選舉期程表

序號	工作內容	辦理日期	備註
1	召開第一次選務委員會訂定「運動員委員會選舉辦法」	115/7/30	
2	公告當屆「運動員委員會選舉實施辦法」	115/7/31	
3	公告當屆運動員委員會「選舉期程」及「參選人登記表」	115/7/31	
4	受理運動員委員參選登記截止日	115/8/17	投票日 15 天前
5	召開第二次選務委員會審查運動員委員候選人資格	115/8/21	投票日 5~7 天前
6	公告運動員委員候選人名冊 (自公告日起受理通訊投票)	115/8/24	投票日 5 天前
7	運動員委員通訊投票截止日	115/8/31	選務委員會通過公告 當日起第 30 天
8	運動員委員通訊投票開票日	115/9/7	由選務委員會主持開票
9	公告運動員委員通訊投票結果	115/9/7	開票日當天公告
10	依中華帕拉林匹克運動員委員會組織簡則之規定為本會當然理事 者，應代表出席第一次理事會	115/9/19	需要三位，以符合國體 法第 39 條(不得少於 1/5)



委託書

茲委託 _____ 君代表本人繳交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第2屆運動員委員會委員
參選登記表」。

此致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

委 託 人：_____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地 址：

電 話：

被委託人：_____ (簽章)

身分證字號：

地 址：

電 話：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

第2屆運動員委員會推薦參選人連署書

推薦參選人 (請以正楷填寫)	
參選人資格 (請勾選)	☐ 2016 里約帕運會，參加運動種類：_____ ☐ 2018 雅加達亞帕運，參加運動種類：_____ ☐ 2020 東京帕運會，參加運動種類：_____ ☐ 2022 杭州亞帕運，參加運動種類：_____ ☐ 2024 巴黎帕運會，參加運動種類：_____
注意事項	一、參選人姓名倘經塗改，請選舉人於塗改處加蓋印章或簽名。 二、聯絡地址：104703 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1 樓 聯絡人：金貴芳 聯絡電話：(02)8771-1450；傳真：(02)2778-2409

連署人簽名：_____ 運動種類：_____ (例：田徑、游泳...)

 連署人資格：☐ 2016 里約帕運會 ☐ 2018 雅加達亞帕運 ☐ 2020 東京帕運會
☐ 2022 杭州亞帕運 ☐ 2024 巴黎帕運會

聯絡電話：_____ 手機號碼：_____

(以上資料請以正楷填寫)

填寫日期：民國 115 年 _____ 月 _____ 日